

110 年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

智慧財產管理計畫：為強化品牌形象並避免侵權而使企業蒙受損失，本公司制定有與營運目標連結之智慧財產權管理制度，其連結研發資源及業務擴展需求，協助企業穩固獲利基石。

目前相關管理計畫如下：

- 專利相關管理保護措施：建置有專利申請獎勵制度，鼓勵研發人員進行創意提案，針對重點研發項目，進行專利產出之協助與追蹤。於每一申請遞件之前，先進行專利文獻檢索流程，以了解先前技藝狀況，強化自身專利申請案的技術含量及論述，廣納建議且再次強化申請提案之品質。建立專利地圖，收集、監控與分析同業之專利申請狀況，將專利地圖依據技術內容與技術特徵進行分類整理，以建立技術矩陣圖，並鑑別出其中無法律風險之部分作為研發人員之設計參考手冊，強化研發能量。針對有侵權疑慮之公告專利權，則進行前案檢索與審查歷史分析，建檔控管，並與研發人員討論，於設計階段即避免侵權，防止公司蒙受損失。
- 營業秘密管理保護措施：於員工聘僱契約定有公司機密之保密義務、不得洩露或使用前雇主所有之營業秘密等條款。機密技術文件均歸檔於研發單位，並管理文件下載、複製、存取之權限，並可追蹤流程及去向，重要區域設置有門禁管制。
- 商標管理保護措施：定期與業務單位檢視市場擴展計畫，積極於營運及產品銷售國家註冊公司商標。
- 著作權管理保護措施：重要技術相關著作如圖面均存放於研發單位及生技單位，並設有存取權限。

智財相關風險之因應措施

商標及專利因應措施為防止或減輕糾紛對公司之損害，並確保最高管理階層於決策時已得到充足之資訊與協助，如產生相關風險時，當公司內部無法處理時，法務組應徵詢外部法律顧問之意見，討論應對處理方式。

110 年智慧財產管理執行情形

- 本公司定期於每年第四季將智慧財產相關事項提報至董事會報告，最近一次提報日期為 110 年 12 月 28 日。
- 本公司自 102 年起導入智財管理制度，近年來主要執行情形如下：
 - 102 年-建立專利檢索及提案流程，並將每件申請專利流程列入控管表。同時開始建立基礎專利家族及分類。
 - 103 年-建立專利獎勵辦法及獎勵專利量產銷售貢獻制度，以茲鼓勵發明人創新提案並提高專利品質。
 - 104 年-智財人員參加外部研討會相關課程，俾提升專業技能運用於實務上。
 - 106 年-整合公司集團商標，建立商標檢索及提案流程，並於申請前進行商標檢索，俾提升核准

110 年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

註冊率。

108 年-精進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計畫。

109 年-陸續實施專利智權管理制度。

110 年-落實專利與商標管理，保護公司權益並維持競爭優勢。

- **110 年度取得智財清單與成果:**

專利：專利申請件數共129件，其中已核准之「發明」專利81件、「新型」專利15件、「設計」專利24件，共計120件；

審查中之「發明」專利6件、「新型」專利3件、「設計」專利9件。在專利品質上，公司的專利獲准率高達94.7%。

商標：商標註冊案共 165 件。